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蔡子僊

電話：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1008613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400716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1140071630_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辦理「114年教育部生命教育關懷與推廣微電影競賽實施計畫」一案，請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7月28日臺教學(一)字第1140071878A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為勉勵學子藉由影像紀錄探索生命內涵，學習欣賞生命的豐富與可貴，深化生命教育推動效益與影響力，教育部自109年起，每年規劃辦理「教育部生命教育關懷與推廣微電影競賽」，由教育部生命教育中心(南華大學)承辦。

三、旨案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徵選主題：擁抱生命·觸動心弦。

(二)參與對象：高級中等學校、大專校院大學部及研究所在學學生，不分組，送件時仍須具在學身分。

(三)徵件登記與收件：本案採網路報名(網址：

<https://forms.gle/QKySnkd7EMUUFd6q6>)。

輔導室

114/08/01 16:27



1140008809

有附件

1、參賽登記：公告日起至114年9月16日（星期二）23時59分前於網路登記參賽。

2、參賽作品送件：114年9月22日（星期一）23時59分前繳交微電影參賽作品及參賽資料。

（四）頒獎典禮暨首映會：預計114年12月中旬結合「教育部生命教育特色學校、績優人員及微電影頒獎典禮」辦理。

（五）獎勵方式：

1、微電影作品獎勵：

（1）金牌：獎狀及獎金新臺幣（以下同）8萬元，1名。

（2）銀牌：獎狀及獎金4萬元，1名。

（3）銅牌：獎狀及獎金2萬元，1名。

（4）佳作：獎狀及獎金1萬元，2名。

（5）評審特別獎：獎狀及獎金1萬元，1名至3名。

2、上述獲獎學生，函請所屬學校予以敘獎，指導老師由主辦機關頒發指導感謝狀。

3、經初審通過進入決審之團隊，由承辦單位頒發入圍證明，指導老師頒發感謝狀。

（六）出席頒獎典禮之入圍團隊將發給「入圍獎勵金」3,000元並補助交通費，未出席者視同放棄獎勵資格。

四、為深化生命教育推展效益，亦請「114年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生命教育校園文化推廣與深耕計畫」受補助學校及「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生命教育教學社群與課程發展實施計畫」受補助學校推薦團隊報名參與。

五、活動諮詢事項，請洽教育部生命教育中心：

（一）聯絡人：陳品安助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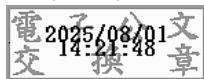
(二)聯絡電話：(05)272-1001分機8511。

(三)電子信箱：lifeeducation@nhu.edu.tw。

六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(含報名表)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